

2023 年度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基本情况	5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6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决算表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二、收入决算表	16
三、支出决算表	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7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2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5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8
第五部分 附件	4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参与起草属地生态环境保护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政策并监督实施。参与组织拟订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参与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属地政府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调查和处理本行政区域环境污染问题。统筹协调属地重点流域、区域、海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属地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实施陆地和海洋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根据省、市下达大气、水、海洋等减排任务，监督检查属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参与制定大气、水、海洋、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重金属、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

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五）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属地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参与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六）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参与拟定并组织实施有关政策、规划、标准及规范。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七）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生态环境局授权，对属地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参与拟定并组织实施生态

环境准入清单。

（八）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测预警。参与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参与全市生态环境数据中心建设工作。实施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属地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九）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国家、省、市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参与组织拟定并实施应对气候变化规划及政策措施。

（十）负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督促落实，负责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的配合、联络。协调组织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督促落实。负责属地党委、政府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协调、督促落实。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情况，配合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落实情况考核工作。

（十一）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属地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有关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属地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

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社会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三）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十四）按规定开展生态环境对外交流合作，组织协调生态环境国际条约的履约工作，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保护事务。

（十五）负责加强本单位、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六）完成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党组和属地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3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3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1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行政单位	8
2	泉州市泉港区环境监测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8
3	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7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单位主要任务是：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主线，贯彻全国、全省、全市、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深入开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专项行动。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推动绿色低碳发展。一是加强分区管控。严格落实“三线一单”要求，建立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严把建设项目审批关，严格环保准入，强化项目环评质量把关审核，共完成环评审批 34 份，其中报告书 3 份、报告表 31 份。加强排污许可管理和技术审核，提升排污许可证的核发质量，完成排污许可证核发 129 份。二是加强污染物减排。推动泉港城市污水处理厂二期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行，污水处理能力由 2.5 万吨/天提升至 5 万吨/天；推动 13 个大气减排项目实施，削减 VOCs 排放量。三是加强清洁生产审核评估。纳入 2022 年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范围的 12 家企业除 2 家暂缓外，其余 10 家均已完成审核。四是加强推进项目治理。聚焦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积极策划生态环境治理项目，获得上级环保资金支持 3044 万元，其中 4 个项目（3 个大气、1 个水）进入中央项目库。

（二）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一是开展锅炉综合治理。制定《关于全面推进锅炉污染整治促进清洁低碳转型的意见》，禁止新建每小时 10 蒸吨及以下的燃煤锅炉，以高污染燃料小锅炉整治为重点，推动能源清洁低碳高效利用，共淘汰燃煤锅炉 2 台，燃生物质锅炉 2 台，燃油锅炉 3 台。二是强化 VOCs 综合治理。推动 15 家重点企业完成 VOCs “一厂一策 2.0” 综合整治方案编制并通过专家技术评估，强化源头控制和全过程管理，落实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工作要求，确保企业 VOCs 治理措施的科学性、针对性和有效性。三是强化移动源污染管控。联合公安交警、交通管理部门联合开展柴油货车路检路查，对柴油货车、柴油运渣车及老旧车辆进行尾气排放检测，共路查柴油货车 22 辆，查处尾气排放检测不合格柴油货车 2 部。四是提升治理能力水平。加强重点企业 VOCs 监控，推动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建设 2 座环境大气自动监测站；组织开展大气走航监测 3 次，分析掌握重点区域 VOCs 的时空分布规律，提升精准治污能力水平，为辖区大气环境管控提供科技支撑。2023 年我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 2.39，优良率 97.78%，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年平均浓度为 33ug/m³、18ug/m³。

（三）推动水污染防治攻坚。一是加强泗洲水库水环境综合治理。推动水库上游 8 个自然村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水库增殖放流滤食性鱼苗 93.8 万尾，建成生态浮床

2000 平米，纳米增氧 10000 平米，提升水体自净能力和流动性，补齐隔离围网 40 余处，新建隔离网 200 米，新增警示标志 50 余处，新建、改建库区视频监控 19 处。加强泗洲水库水质及藻类监测，及时监控水质变化情况。二是加强坝头溪水质提升治理，委托蓝深公司完成坝头溪入河排口排查、监测，查摆出排口 237 个，超标排口 69 个，督促相关单位进行治疗。督促持续开展生活污水治理，沿线 5 个农污水治理项目接入坝头溪截污主管网，剩余的 11 个已纳入 2023-2025 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三是推进入海排污口整治。推进工业、农业、养殖业、港口码头、城乡生活污水等各类入海排污口“查、测、溯、治”，完成 21 个上级下达入海排污口整治任务。开展入海沟渠“除黑消劣减氮”专项行动，完成 15 条入海沟渠除黑、4 条入海沟渠消劣整治。四是强化海漂垃圾治理。开展日常考评，督促沿海属地镇（街）抓好问题整改，组织集中开展近岸海域和海岸带存量海漂垃圾攻坚清理，利用无人机航拍技术，重点整治渔业垃圾，清除积存垃圾、控制新增垃圾，提升海岸带“颜值”，近岸海面和岸滩垃圾密度明显降低。饮用水水源地泗洲水库水质达标率 100%、已无明显水华；小流域坝头溪、菱溪平均水质均为Ⅲ类，达到年度目标要求。

（四）推进土壤污染防治攻坚。一是强化源头排查预防。深入开展农用地土壤镉等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治排查整治，完

成 6 家涉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排查，进一步查缺补漏，从源头上保障农用地土壤安全。二是强化过程风险管控。加强省、市级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日常土壤污染风险防控工作，督促 9 家企业按要求开展年度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和自行监测等工作。以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地块为重点，严格落实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制度，完成 4 个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100%。三是科学谋划项目。完成天原化工、东鑫石化和环境工程等 3 家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回头看”，督促指导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加快实施老厂区重力流污水改压力密闭输送项目，提高土壤污染防治水平。开展泉港石化园区地下水国控点位周边调查，编制水质保持方案，夯实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

（五）推进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一是持续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检查。对危废经营单位、重点产废单位全覆盖检查，共抽查考核企业 71 家次，发现问题 110 条，督促完成整改 110 条。二是落实“无废城市”建设任务。以“无废城市”建设为契机，以渔业养殖废弃物治理为方向，立足本区域产业特点，配合渔业主管部门，探索建立渔业养殖及水产品加工固体废物治理体系，积极推动水产养殖固体废物科学合理利用。三是加强新污染物治理。开展新污染物环境信息调查工作，组织召开泉港区新污染物调查工作会议，组织企

业调查新污染环境信息，推动全区 61 家完成化学物质环境信息调查系统填报。

（六）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一是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协助区城管部门做好辖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推动实施年度 15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开展辖区存量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摸底排查工作，推进设施报废、提升改造。二是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开展辖区水体摸排和采样监测工作，督促指导峰尾镇和涂岭镇分别完成大埭溪至入海口和世上村无名水体等两条黑臭水体整治。三是开展绿盈乡村创建。共推动 5 个初级版、4 个中级版绿盈乡村完成创建，积极向省生态环境厅申报高级版绿盈乡村 2 个。

（七）强化环境执法监管。一是加强重点污染源监督管理。将建设项目双随机、建设项目全链条、自主验收、隐患排查、执法后督察等工作纳入检查范围，全年共计出动执法人员 2396 人次，检查企业 826 家次，共立案查处违法行为 16 个，罚款 96.99 万元，移送公安机关行政拘留 1 起，查封暂扣 2 起，对 3 起违法情节轻微并及时改正的违法行为不予处罚。推进环境损害修复追偿工作，对 3 个环境行政处罚案件纳入生态损害评估范围，索赔 44.8 万元。二是推行差异化执法。将 17 家环境污染小、管理水平较高的企业纳入执法正面清单企业，组织开展体检式强化帮扶，加强人员培训，实行非现场执法；积极运用非现场执法方式，通过视频监控、

在线数据调阅、危固废和排污许可等平台调阅，监督企业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和污染物达标排放。三是规范办理环境信访件。共收到各级信访转办件 30 件、“12369”环保举报投诉件 36 件和“12345”平台转办件 156 件，其中涉及大气污染 140 件、噪声污染 44 件、水污染 15 件、其他事项 23 件，均全部完成办结并及时反馈信访人，切实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四是持续开展城市扬尘专项“点题整治”。建立部门间扬尘污染查处的联动机制，合力化解区域扬尘扰民问题 5 个，立案查处扬尘违法行为 3 个，罚款 7.78 万元。

（八）开展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一是持续巩固“政府一部门一企业”三级应急体系建设。督促企业、事业单位严格落实各项规范要求，推动应急预案的应备尽备和可操作性，共督促 32 家企业按要求及时编制或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二是开展定期应急演练及实例剖析。联合泉港石化园区管委会开展华星石化事故废水泄露处置应急演练，提升各部门协调能力，检验预案可行性和操作性。妥善处置天辰化学火情引发的突发环境事件。三是开展环境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督促指导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处置企业、涉辐射企业等重点行业经营单位加强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建立健全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档案，及时落实有效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共检查企事业单位 71 家次，发现隐患 33 个，督促全部完成整改。

（九）狠抓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一是强化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组织对两轮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的 29 个反馈意见及中央、省级交办 114 件信访件进行系统的自查自纠，进一步巩固整改成效，严防问题返潮。牵头制定《泉港区贯彻落实 2022 年省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报告整改方案》，对涉及我区的 18 项问题逐项明确区责任领导、牵头单位、责任单位、整改目标、整改时限及整改措施，全力做好省级生态环保督察整改各项工作。二是配合做好第三轮中央督察工作。牵头制定泉港区配合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协调联络领导小组工作方案，实行专班推进、集中办公，指导督促相关责任单位做好督察组调阅的资料收集、整理和上报，配合做好交办信访件的分解、反馈，保障配合督察工作顺利开展。三是强化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根据上级通报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逐一细化分解任务，督促各问题牵头单位按照“一问题一方案一专班”的要求，制定整改方案，倒排整改时间节点，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联合区政府督查室开展现场专项督查，共发出督查通报 5 份，46 个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完成整改 27 个，其余按时序推进。

（十）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一是开展主题教育凝心聚魂。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报告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等，分党组中心组共集中学习 17 次，专题研讨会 3 次，书记上党课 1 次，不断提高理论水平和思想素质。二是加强廉政教育引导。常态化开展廉政教育培训、组织党员干部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传达学习违纪违法典型案例通报、参观“清廉泉州馆”、定期通报意识形态工作情况等多元化活动，教育干部职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时刻警醒党员干部要自重自省自律。三是严抓风险防控。在春节、中秋等传统节日关键节点开展集体廉政谈话，强化日常警示提醒。建立科级干部、股室负责人《廉政档案》和《职责档案》，加强对“关键少数”和重要岗位干部廉政监督和防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75.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3481.4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54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22.6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8.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0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7.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757.28	本年支出合计	4768.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57.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46.21
总计	4814.47	总计	4814.4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4757.28	1275.79	0.00	0.00	0.00	0.00	3481.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65	86.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6.65	86.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6	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	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29	7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31	2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31	2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1	5.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70	1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0	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120.96	1063.83	0.00	0.00	0.00	0.00	3057.1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37.39	1063.83	0.00	0.00	0.00	0.00	273.56
2110101	行政运行	221.73	169.09	0.00	0.00	0.00	0.00	52.63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8.66	356.87	0.00	0.00	0.00	0.00	41.8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6.50	0.00	0.00	0.00	0.00	0.00	16.5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00.50	537.87	0.00	0.00	0.00	0.00	162.63
21103	污染防治	877.28	0.00	0.00	0.00	0.00	0.00	877.28
2110301	大气	445.35	0.00	0.00	0.00	0.00	0.00	445.35
2110302	水体	431.94	0.00	0.00	0.00	0.00	0.00	431.9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906.29	0.00	0.00	0.00	0.00	0.00	1906.29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723.50	0.00	0.00	0.00	0.00	0.00	1723.5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82.79	0.00	0.00	0.00	0.00	0.00	182.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378.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378.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78.00	0.00	0.00	0.00	0.00	0.00	378.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36	0.00	0.00	0.00	0.00	0.00	46.36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6.36	0.00	0.00	0.00	0.00	0.00	46.36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46.36	0.00	0.00	0.00	0.00	0.00	46.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00	9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00	9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89	6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55	28.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6	2.5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4768.26	983.51	3784.7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3	90.0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03	90.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6	4.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	2.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67	82.6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4	30.5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54	30.5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4	7.1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70	19.7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0	3.7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122.68	765.94	3356.75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38.58	765.94	572.64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223.75	223.75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5.05	0.00	395.05	0.00	0.00	0.0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6.50	0.00	16.5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03.28	542.19	161.09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877.82	0.00	877.82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445.35	0.00	445.35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432.16	0.00	432.16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0.31	0.00	0.31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906.29	0.00	1906.29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723.50	0.00	1723.5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182.79	0.00	182.79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8.00	0.00	378.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8.00	0.00	378.00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78.00	0.00	378.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01	0.00	50.01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0.01	0.00	50.01	0.00	0.00	0.00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50.01	0.00	50.0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00	97.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00	97.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89	65.89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55	28.5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6	2.5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75.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3	90.03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54	30.54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052.64	1052.64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7.00	97.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75.79	本年支出合计	1270.22	1270.2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6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2.26	22.26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6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总计	1292.47	总计	1292.47	1292.4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70.22	927.88	342.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3	90.0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03	90.0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6	4.5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	2.8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67	82.6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4	30.5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54	30.5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4	7.1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70	19.7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0	3.7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52.64	710.31	342.3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52.64	710.31	342.34
2110101	行政运行	170.50	170.5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2.34	0.00	342.3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539.81	539.8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00	97.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00	97.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89	65.89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55	28.5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6	2.5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8.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0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9.68	30201	办公费	3.79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6.20	30202	印刷费	0.05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283.1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88	30206	电费	5.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4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5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87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5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1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6	30215	会议费	0.3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6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39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9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55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5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55.79	公用经费合计					72.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4.67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4.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泉州市泉港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4814.47万元，支出总计4814.47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2579.20万元，增长115.39%。主要是中央、省、市奖补企业、乡镇等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4757.2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73.80万元，增长117.88%，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75.79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3481.49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4768.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93.67万元，增长119.2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983.51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894.01 万元，

公用支出 89.49 万元。

2. 项目支出 3784.76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292.47 万元，支出总计 1292.4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59.92 万元，下降 4.43%。主要是：为贯彻过紧日子的理念，强化财务管理并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减非必要开支以及工资改革，人员收入调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270.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6.56 万元，下降 2.05%，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4.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9 万元，下降 19.29%。主要原因是工资改革，离退休人员收入调整，多项奖金取消。

(二)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69 万元，下降 19.77%。主要原因是工资改革，离

退休人员收入调整，多项奖金取消。

（三）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6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6.41 万元，增长 78.71%。主要原因是工资改革、年度考核晋升工资及事业人员岗位聘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高，支出增加。

（四）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7.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9 万元，增长 64.14%。主要原因是工资改革、年度考核晋升工资及事业人员岗位聘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高，支出增加。

（五）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7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39 万元，增长 20.78%。主要原因是工资改革、年度考核晋升工资及事业人员岗位聘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高，支出增加。

（六）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3.7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22 万元，增长 6.32%。主要原因是工资改革、年度考核晋升工资及事业人员岗位聘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高，支出增加。

（七）2110101-行政运行支出 170.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99 万元，增长 0.58%。主要原因是年度考核工资晋级晋档。

（八）211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342.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5.41 万元，增长 150.01%。主要原因是根据

工作进度，按合同支付购买货物和服务的跨年度款项，如空气站运维费、泗洲水库环境整治方案编制等。

（九）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539.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66.43 万元，下降 33.05%。主要原因是科目内容调整。

（十）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65.8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78 万元，下降 9.33%。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以及 2023 年人员调出核减。

（十一）2210202-提租补贴支出 28.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35 万元，下降 1.2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员调出核减。

（十二）2210203-购房补贴支出 2.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42 万元，下降 14.0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人员调出核减以及在职人员岗位变动。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0.00 万元，下降 100.0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21208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0.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科目本年度无项目支出安排。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27.8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55.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2.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

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4.6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0.23 万元，增长 5.18%。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安排资金，无预算不支出。当年决算数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 年因实地检查调研活动较 2022 年有所增加，导致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 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境）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 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 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

上年持平。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 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经费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6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0.23 万元，增长 5.18%。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安排资金，无预算不支出。当年决算数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 年因实地检查调研活动较 2022 年有所增加，导致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累计接待 50 批次、483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无相关的单位自评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2.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36.85%，主要是：根据工作进度，按合同支付购买货物和服务的跨年度款项，如空气站运维费、泗洲水库环境整治方案编制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8.8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9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5.8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8.8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5.8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3.5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企业检查、实验采样的等公务出

行；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本单位 2023 年无相关单位自评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